

衢州组工信息

第 54 期
(总 1018 期)

中共衢州市委组织部

2018 年 11 月 1 日

衢江“1234”高水平创建“双全”示范“新高地”

衢江区在基层党组织“全领域建强、全区域提升”示范创建工作中，以“整体设计、融合推进、标准示范、机制引领”为遵循，坚持“一张皮、两手抓、三保障、四战法”，着力破解党建与中心“不同步”、示范与达标“不统一”、思想与行动“不一致”、点上与面上“不平衡”等问题，高水平创建“双全”示范“新高地”。

一、坚持“一张皮”融合理念，着力破解党建与中心“不同步”。一是规划“一盘棋”。衢江区作为中央农办、省农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双联系点，在全市率先编制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三年行动

计划》，并把党建统领作为重要内容写进总规，在党建统领上定好总基调。同时，区委成立乡村振兴办公室，区委组织部分管党建副部长担任副主任，定期参与乡村振兴工作例会，直接参与顶层设计规划、重点项目谋划、具体工作推进。**二是项目“同步谋”**。在示范带谋划上，着眼乡村振兴重点项目安排，充分结合放心农业、针灸康养等衢江产业特色，谋划“放心农业”“锋领康养”等8条乡村振兴党建示范带，做到乡村振兴项目到哪里，党建工作就到哪里。**三是成效“同呈现”**。按照“党建统领乡村振兴，乡村振兴提升党建工作”的思路，在乡村振兴项目建设过程中，坚持突出党建联盟、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作用发挥。注重项目实施过程中党建品牌同步提炼，党建做法同步总结，党建元素同步布局。如周家乡上岗头村，在打造乡村振兴样本村的同时，同步完成“东区大花园”党建示范带创建任务，总结提炼的“支部引领新村五变”做法，得到市委徐文光书记肯定。

二、坚持“两手抓”创建标准，努力破解示范与达标“不统一”。将创建“双全”示范“新高地”和“三个三”基层党建工程有机结合，一以贯之落实好“浙江二十条”“衢州三十条”“衢江九好”标准，做到在抓示范中夯实党建基础，在夯实党建基础中推进示范创建。一手抓示范，在达到市示范创建共性质量标准的基础上，提出衢江区示范创建“十个一”标准，即有一个主题品牌、一个创建专班、一条景观线路、一批示范节点、一个醒目标识、一个文明实践所（站）、一个党建公园、一本党建画册、一支讲解队

伍、一部宣传短片，确保可学可看可复制，有面有里有内容。一手抓基础，把“三个三”基层党建工程等内容转化为党委和党支部两个层面“双 40 条”抓队伍的基础性、共性标准，作为示范创建的基本门槛，不达标不得申报示范创建；同时坚持分级争创、全域推进，在市级示范创建的基础上，开展区、乡级同步创建，营造乡乡参与、村村参与、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。

三、坚持“三保障”支撑举措，努力破解思想与行动“不一致”。

一是坚持“书记抓、抓书记”。一方面，各级党委（组）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，分别担任“双全”示范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组长，负责领导小组运行和专班工作推进；另一方面，将示范创建情况作为党建述职评议重要内容，督促书记一线抓、亲自管。二是坚持“专项抓、抓专项”。一方面，区财政安排 1000 万元专项资金用于“双全”示范创建阵地建设、元素布局、宣传片及画册制作等，并重点奖励创建考评优秀单位；另一方面，统筹其他中心工作专项经费，借助乡村振兴、文明城市等各项中心工作经历力量，向示范创建倾斜。三是坚持“考核抓、抓考核”。一方面，建立“双全”示范考核评价机制，按照优秀、良好、达标和不合格四个等次分类评估，奖优罚劣，好的在物质、精神等方面进行重奖；另一方面，将示范创建工作纳入区级综合争先考核，基本要求不达标的，其他线上工作不得评优。

四、坚持“四战法”推进机制，努力破解创点与推面“不平衡”。

按照“四挂四战”工作机制统一部署、统筹推进“双全”示范创

建工作。一是“挂帅领战”。要求党委（组）书记把“双全”示范创建任务作为“一把手”工程，带头领办创建任务，带头定期召开现场推进会，带头高质量完成创建目标。二是“挂图作战”。区、乡、村各层级，示范带、区、圈、岗、点各领域分别绘制路线图、作战图和工作导图，以红、黄、蓝三色描出进展情况，在示范节点上、“一把手”办公室墙上、公开栏上公开晾晒。目前，市区乡三级项目库已谋划乡村振兴党建示范带 49 条，文明城市党建示范区 3 个，两新组织党建示范圈 6 个，专班攻坚示范岗 10 个，行业系统党建示范点 20 个。三是“挂牌督战”。整合大整风督导、中心工作督查等，建立“双全”示范专项督导组，挂牌上岗，以盯人、盯事、盯进度的“三盯”工作机制，对难点、重点问题进行“限时督办”。目前已针对谋划情况开展 1 次面上督查。四是“挂号比战”。对项目库各创建项目按时间节点进行编号，在观摩计划中“挂号”，定期组织各领域“双全”示范创建主题观摩会“叫号”，让各示范创建单位间互看互学、互比互评，形成比学赶超氛围。

（衢江区委组织部）

送：本部领导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委常委、组织部长

发：部机关各处室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委组织部，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、西区党工委

中共衢州市委组织部办公室

2018 年 11 月 1 日印发
